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洪鈴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4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C044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01918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413197_110D2420165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辦理「選拔參加日本第52
回世界兒童畫展全國徵畫比賽辦法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
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110年8月31日(110)兒美字
第11008310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於110年9月1日公告本局網站，旨揭活動以學校為送
件單位，請於110年10月20日前送件至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
育學會臺東聯絡處（臺東縣臺東市青海路三段91巷57弄22
號）。
- 三、旨案簡章可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[http://www.
kaearoc.org.tw](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)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